

证券代码：839857

证券简称：智博传媒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智博宝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智博宝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13日收到股东严涛先生（持有公司44.96%的股份）的临时提案，提议在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关于终止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拟向华夏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3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严涛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共5人，实际出席的董事共3人，缺席的董事共2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拟向招商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的综合授信，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进行了披露，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向招商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目前由于未能与招商银行达成合意，拟终止执行该关联担保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华夏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华夏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的综合授信，贷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合同款、市场推广费及日常费用等，贷款期限为一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严涛先生及其配偶唐云娟女士为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关本议案详情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向华夏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2、议案表决结果：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九条规定，因本次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需将该审议事项直接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智博宝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智博宝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6 日